

证券代码：832238

证券简称：康泰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0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康泰股份第一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电话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9 月 30 日，以电话方式通知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韩谦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董事李萌、周刚、宋斌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内容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拟对现行的《公司章程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《公司章程》第五章第二节第一百一十九条原为：“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”。	《公司章程》第五章第二节第一百一十九条修订后为：“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”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以下议案：

序 号	审 议 议 案
议案一	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内容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记录》。

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14 日